https://www.google.co.jp/search?q=任何悲剧都有起源，而和人类所写的历史一样，血族也有自己的历史，虽然绝大部份都属于传说。+血族最早的起源据称是圣经中的该隐，他因为犯下杀害亲兄弟的重罪，遭到神的放逐，随后因为神秘的际遇，使他转化成为第一代血族。该隐有十三个孙子，据说这十三名第三代的血族，正是当代十三个氏族（clan）的源头。数千年后的今日，血族的血脉已经到达第十三至第十五代了。+在中世纪以前，血族成员由于拥有特殊异能和不死之躯，通常可以成为一方霸主，甚至互相争权并造成一般人的恐惧。直到十四世纪左右，天主教廷宗教审判所确知血族的存在，随即大肆进行补杀。虽然血族拥有异能，但是任何一名血族都无法同时阻挡千百名凡人的合作威胁。于是血族的生存陷入空前危机。为了因应恶劣的局势，当时的几个血族氏族（约为第六至八代）不得不进行结盟，于是产生了Camarilla（卡玛利拉）盟派。这是由七个氏族所组成的盟派，也是至今较大的盟派。卡玛利拉创立之时立下了六道严格的诫律传统（SixTraditions），要求盟派中的后世血族永远遵行。整个戒律传统的最高宗旨，就是规定血族必须隐匿于人类社会中，绝对不得暴露身份，以免导致血族生存的危机，这就是“避世”戒条的的由来。+卡玛利拉的政治运作并不单纯。主要由Ventrue氏族进行各氏族之间的整合，七个氏族的长老会定期召开的高层会议（InnerCircle），会议中选出各氏族的大法官（Justica）。大法官可说是卡玛利拉的最高权威，大多由辈份较高者担任（这表示他们都有强大的异能），他们负责裁断并惩处所有危及卡玛利拉生存的行为，原则上他们是整个卡玛利拉的统治者（当然，他们管不到参与高层会议的长老）。大法官有时并不自己裁断事情，而会邀请地方重要血族人士，召开秘密会议（Conclave）以投票方式裁决事务。同时，无庸置疑地，大法官通常都有自己的眼线。在这整套政治运作过程当中，通常充满了高峰之间的政治斗争和阴谋，而年轻的血族则多半在其中扮演卒子的角色。+卡玛利拉之外的另一个盟派是魔宴（TheSabbat）。虽然每个氏族都可以加入魔宴，但主要是由两个氏族所控制。魔宴是卡玛利拉的宿敌，他们不承认避世的教条，他们以恐惧、武力和威胁作为统治方式，传说魔宴会将新加入的血族活埋，造成其恐惧，并再以仪式和血系(BloodBound)加以控制。魔宴还将人类视为低等动物，随意驱使残杀。卡玛利拉成员通常称呼撒霸特为“黑暗之手”。+另外，未加入卡玛利拉或魔宴的其余四个氏族，则通常在两个盟派的斗争中保持中立或见机行事。+在卡玛利拉盟派之下，血族成员还划分出地方的势力。一般而言，血族会以城市作为集中地，因为都市中非常适宜觅食。原则上，都市人口每达十万人便有一名血族（例如台北市可以有二十名），这样的比例很适合血族潜藏。+每个都市中会有一个血族亲王（Prince），这个称谓和王室没有关系，而且也不一定是男性。亲王是该城市中所有血族的领袖，一般称呼为某某城市亲王，例如PrinceofNewYork。+卡玛利拉在成立之初，并未设置“亲王”的职务。但由于1743年伦敦市发生血族内部叛徒的叛乱暴动，严重地破坏了避世的诫律，因此从此便在每个城市设立一名负责管辖者，以杜绝叛乱。+亲王通常也是由辈份较高者担任，他的主要工作就是维护辖地的诫律传统。他是辖地中唯一拥有繁衍血族后代的权力者，辖下的血族若要创造新的后代，必须经过他认可。亲王会受到辖地中的元老会所辅佐，元老会成员一方面提供建言，一方面也默默监督亲王的权力，通常只要亲王能维护千年潜藏的传统，元老会便会给予支持。不过当然，能参与元老会的长老必都是老谋深算之徒。+另外，只要有外地的血族进入辖地，便须接受亲王的管制。亲王可以以保持避世为由，针对某些或全部辖地中的血族下达限制禁食的命令。虽然亲王不能任意杀害血族成员，但仍有些亲王会滥权雇用血族猎人。最后，亲王很有机会在卡玛利拉的政治结构中晋升自己的地位。+————摘自《吸血鬼日志》&oq=任何悲剧都有起源，而和人类所写的历史一样，血族也有自己的历史，虽然绝大部份都属于传说。++++血族最早的起源据称是圣经中的该隐，他因为犯下杀害亲兄弟的重罪，遭到神的放逐，随后因为神秘的际遇，使他转化成为第一代血族。该隐有十三个孙子，据说这十三名第三代的血族，正是当代十三个氏族（clan）的源头。数千年后的今日，血族的血脉已经到达第十三至第十五代了。++++在中世纪以前，血族成员由于拥有特殊异能和不死之躯，通常可以成为一方霸主，甚至互相争权并造成一般人的恐惧。直到十四世纪左右，天主教廷宗教审判所确知血族的存在，随即大肆进行补杀。虽然血族拥有异能，但是任何一名血族都无法同时阻挡千百名凡人的合作威胁。于是血族的生存陷入空前危机。为了因应恶劣的局势，当时的几个血族氏族（约为第六至八代）不得不进行结盟，于是产生了Camarilla（卡玛利拉）盟派。这是由七个氏族所组成的盟派，也是至今较大的盟派。卡玛利拉创立之时立下了六道严格的诫律传统（SixTraditions），要求盟派中的后世血族永远遵行。整个戒律传统的最高宗旨，就是规定血族必须隐匿于人类社会中，绝对不得暴露身份，以免导致血族生存的危机，这就是“避世”戒条的的由来。++++卡玛利拉的政治运作并不单纯。主要由Ventrue氏族进行各氏族之间的整合，七个氏族的长老会定期召开的高层会议（InnerCircle），会议中选出各氏族的大法官（Justica）。大法官可说是卡玛利拉的最高权威，大多由辈份较高者担任（这表示他们都有强大的异能），他们负责裁断并惩处所有危及卡玛利拉生存的行为，原则上他们是整个卡玛利拉的统治者（当然，他们管不到参与高层会议的长老）。大法官有时并不自己裁断事情，而会邀请地方重要血族人士，召开秘密会议（Conclave）以投票方式裁决事务。同时，无庸置疑地，大法官通常都有自己的眼线。在这整套政治运作过程当中，通常充满了高峰之间的政治斗争和阴谋，而年轻的血族则多半在其中扮演卒子的角色。++++卡玛利拉之外的另一个盟派是魔宴（TheSabbat）。虽然每个氏族都可以加入魔宴，但主要是由两个氏族所控制。魔宴是卡玛利拉的宿敌，他们不承认避世的教条，他们以恐惧、武力和威胁作为统治方式，传说魔宴会将新加入的血族活埋，造成其恐惧，并再以仪式和血系(BloodBound)加以控制。魔宴还将人类视为低等动物，随意驱使残杀。卡玛利拉成员通常称呼撒霸特为“黑暗之手”。++++另外，未加入卡玛利拉或魔宴的其余四个氏族，则通常在两个盟派的斗争中保持中立或见机行事。++++在卡玛利拉盟派之下，血族成员还划分出地方的势力。一般而言，血族会以城市作为集中地，因为都市中非常适宜觅食。原则上，都市人口每达十万人便有一名血族（例如台北市可以有二十名），这样的比例很适合血族潜藏。++++每个都市中会有一个血族亲王（Prince），这个称谓和王室没有关系，而且也不一定是男性。亲王是该城市中所有血族的领袖，一般称呼为某某城市亲王，例如PrinceofNewYork。++++卡玛利拉在成立之初，并未设置“亲王”的职务。但由于1743年伦敦市发生血族内部叛徒的叛乱暴动，严重地破坏了避世的诫律，因此从此便在每个城市设立一名负责管辖者，以杜绝叛乱。++++亲王通常也是由辈份较高者担任，他的主要工作就是维护辖地的诫律传统。他是辖地中唯一拥有繁衍血族后代的权力者，辖下的血族若要创造新的后代，必须经过他认可。亲王会受到辖地中的元老会所辅佐，元老会成员一方面提供建言，一方面也默默监督亲王的权力，通常只要亲王能维护千年潜藏的传统，元老会便会给予支持。不过当然，能参与元老会的长老必都是老谋深算之徒。++++另外，只要有外地的血族进入辖地，便须接受亲王的管制。亲王可以以保持避世为由，针对某些或全部辖地中的血族下达限制禁食的命令。虽然亲王不能任意杀害血族成员，但仍有些亲王会滥权雇用血族猎人。最后，亲王很有机会在卡玛利拉的政治结构中晋升自己的地位。++++————摘自《吸血鬼日志》&aqs=chrome..69i57&sourceid=chrome&ie=UTF-8

关于龙的[写作](http://www.mx-xz.com/)资料

早在4000年前，西方神话故事中就出现了被称为“Dragon”的怪兽，而这种怪兽就是西方的“龙”。与之相比，中国龙出现的年代则要早得多，根据考古发现，距今7000多年的新石器时代，中国人就开始了对原始龙的图腾崇拜。远古时代的“洋龙”常常被描述成丑陋凶恶、头脑简单的巨蟒状或蜥蜴状怪物，大多数为青黑色，有着刀枪不入的鳞片，长着楔形的头和长长的毒牙，有的还不止一个脑袋。虽然人们对西方龙的原型是何种动物仍然存在争议，但很多人认为它与蛇有着密切的关系。比如古代挪威神话中的龙就是一条“人间巨蟒”，传说体长可绕世界一周，雷神准备要消灭它时，却被它的毒液瞬间杀死。而在同时代的中国，龙基本上被认为是一种祥瑞之兽。中国人心中的龙常常是神，或者是神人的坐骑，《礼记.礼运篇》中，也称龙为“龙、麟、凤、龟”四灵之首。    在这一时期西方关于龙的神话传说中，最有名的要算古希腊神话了。在希腊神话中，较早被提及的龙是与众神之神宙斯作战的龙形巨人，这些龙形巨人是大地女神盖亚与天神乌拉诺斯所生，他们面目狰狞，须发杂乱，身后拖着一条带鳞的尾巴。在大部分希腊神话中，龙都是扮演着这样的反抗者角色，但却屡屡被神和英雄击败，甚至沦为了被愚弄的对象。

    在古希腊神话中，龙还扮演着另一个重要角色――忠诚的守护者。赫拉克勒斯是希腊神话的英雄，他的父亲宙斯想让他永生，天后赫拉却不喜欢他，要求赫拉克勒斯必须先完成十二项可怕的考验。其中第十个考验是偷走巨龙拉冬看守的金苹果。巨龙拉冬有一百个头，日夜守候在金苹果树下，帮夜神的女儿看守果树，忠心耿耿从不睡觉。赫拉克勒斯为了对付他，煞费苦心，最后请别人催眠了拉冬，才杀死拉冬并偷得了金苹果。而在另一个希腊神话金羊毛的故事中，也有一条看守宝物的龙。英雄伊阿宋为了拿到圣林中的金羊毛，让爱人美狄亚祈求睡神斯拉芙，并请来地狱女神，才使一直警惕的龙警卫昏昏欲睡。接着伊阿宋又把魔液洒在龙的眼睛里，令它昏迷不醒，才拿到了金羊毛。不过这条龙比较走运，没有被杀死。

    由于古希腊文明对西方影响深远，希腊龙的形象在欧洲各地得到了继承和发扬，意大利、德国、北欧诸国和英国等地的神话传说或民间故事中，陆续出现了龙的身影。

    中世纪：中国龙成为皇帝象征，欧洲龙堕落为魔鬼化身

    大约在公元2世纪，欧洲龙的形象出现了比较大的变化，它有毒、能喷火，长着蝙蝠状的大翅，腆着大肚子，怪模怪样而且贪财、狡诈、残暴。这种模样已经与中国龙的形象完全不同了。同时期的中国人通常认为，龙是“角似鹿、头似驼、眼似兔、项似蛇、腹似蜃、鳞似鱼、爪似鹰、掌似虎、耳似牛”，“口旁有须冉，颌下有明珠，喉下有逆鳞”的神兽，善变化能兴云雨有利于万物。中国神话中的龙一般居于深渊或大海中，不食人间烟火，如果环境不清幽，则腾空而去。而西方的龙则喜欢居住在巨大的洞穴、火山口以及湖泊或海洋中，常以人或动物为食，喜欢呆在储藏金银和宝藏的地方，如果有人侵犯了它，就会进行疯狂的报复。

    自唐以后，中国龙与帝王有了密切的关系，于是就有了真龙天子、龙旗龙袍、龙庭龙辇等等说法。而随着基督教在欧洲兴起，《圣经》再次改变了西方世界中龙的形象。在《圣经》故事中，魔鬼撒旦化成一条大红龙，尾巴扫过了1/3的天上星辰，它有七个头，每个头上都戴着王冠，贪婪地吞吃着新生的婴儿。于是，西方龙就从“守财奴”堕落成了最邪恶的魔鬼，被描述成罪恶、狡诈和残忍的代表。随着基督教的传播以及欧洲人的扩张，龙是魔鬼撒旦的恶名在欧洲，乃至在世界也就传播开来。   
    于是在中世纪，欧洲出现了大量屠龙的神话故事。故事中骑士与龙的搏斗则被认为代表了善与恶之间的较量，在基督教传说中，就有很多圣徒与龙交过手，其中最著名的要算圣乔治了。在这个神话故事中，圣乔治是生活在公元4世纪的一位罗马将军，也是位基督徒，他在旅行到某地时听说当地湖里有一条巨龙。这条龙要求当地人每天向它奉献一名少女，否则就要切断他们的水源。就在巨龙要吃掉当地最后一名少女时，圣乔治出现了，他只用了一枪就把恶龙刺死。恶龙死后，鲜血洒遍大地，长出了一朵朵娇艳的玫瑰花。直到今天，生活在西班牙东北部的加泰罗尼亚人仍然用鲜红的玫瑰来纪念圣乔治。   
    圣乔治的故事在欧洲各国影响很大，它宣扬了保护弱者、直面侵略者和不畏牺牲的精神。圣乔治也被视为英格兰的守护圣人，白底红十字的英格兰国旗就被称作“圣乔治旗”。

    近现代：中国龙一度印上国旗，西方龙成贬义词汇

    到了近现代，随着科学的发展，人们逐渐摆脱了蒙昧，西方人终于认识到龙只是一种存在于想像中的动物，不再恐惧它。但龙依旧成为了西方文化中一个固定的贬义词汇，如老龙成了魔鬼的代名词。在西方文学作品中，龙更成了描述邪恶的生动词汇，英国著名作家狄更斯在名著《艰难时世》中讽刺作品中的斯巴塞太太是一个看守银行的毒龙，在莎士比亚的《罗密欧与朱丽叶》中，当朱丽叶听到她的表哥被罗密欧杀死时，她伤心地说：“啊，花一样的面庞里藏着蛇一般的心！哪一条恶龙曾经栖息在这清雅的洞府里？”

    在这一时期，龙还走进了西方的政治文化，敌对的两个阵营常常把对方贬称作龙，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德国人的宣传画上经常出现这样的场景：纳粹军人手持闪电、手榴弹、宝剑将恶龙――敌国的军队和犹太人等一一斩杀。当然，对手也没有放过德国这条真正的恶龙，一幅著名的波兰海报就把德国画成一条丑恶的龙，波兰则被画为圣徒圣乔治，正在与纳粹这条恶龙搏斗。   
在东方近现代史上，包括中国在内的东亚国家仍然很尊崇龙。清政府起初把龙当作皇家的象征，后来在与西方打交道时，还特意把龙绘制在旗子上，作为中国的国旗，从此龙成为了中国的国家形象。起初，这个龙旗是三角形的，后来考虑到各国的国旗都是长方形，清政府又把龙旗也改成长方形。龙旗之后是以龙为主题的国歌。1906年，清朝陆军部谱写了一首陆军军歌《颂龙旗》，一度作为代国歌，军歌唱道：“于斯万年，亚东大帝国！山岳纵横独立帜，江河漫延文明波；四百兆民神明冑，地大物产博。扬我黄龙帝国徽，唱我帝国歌！”而一些西方人也在与清政府的交往中，和华人的接触中，逐渐了解了中国的龙与西方的龙其实根本不一样。    虽然龙旗飘飘，衰弱的帝国还是灭亡了。清政府倒台后，龙不再是国家的正式象征，但是在华人的心目中，龙依然是华夏先人的化身，是中华民族的文化象征，华人以“龙的传人”而自豪。通过东西方龙的演变史，我们可以看出，西方的“Dragon”与中国的“龙”尽管都是想像的产物，但绝不可以画等号，它们的文化渊源不同，形象有别，神话中的职守各异，象征意义相悖。相信外国人了解了中国文化传统后，也一定会喜欢上中国龙的。

阴阳术

结界 ：密宗的用语，就是利用法器或高能量物品（如水晶、天铁等），和观想的力量，在某人、某 物、或某些处所的周围，围绕结成一个完备的防护网之意，以防止来 自灵界的干扰。现在，这个已成为一个非常普遍的观念了，大家都知道在打坐前、出外住旅馆的床、及自己住家周围， 都要常常结界，以确保安全。

式神：被人类操控的超自然生物。式神的种类相当多，等级也很繁杂。这里就不详细解说了（其实我也不太清楚）。某些灵力高深的式神是代代相传的，比如父亲去世之后，他的儿子或者弟子便会自动得到操作式神的权利和能力（比如前鬼、后鬼、留鬼都是这一类的式神）。

逆风：指法术失控，反噬其主。灵力比较低的术士使用高深的咒文则很容易产生这种现象。轻者受伤，重者死亡。

骚灵：灵能者（无论觉醒与否）在承受压力，或者焦虑的时候，能力会不自觉的泄漏，导致身边发生异常事件，称为骚灵。

犬神：灵力高强的神物以犬的姿态出现，便被称为犬神。一般用于保护主人，不受妖魔侵害。某种特殊情况下，也可以将其杀死，血祭灵咒，已达到弥补术力不足，提高法术威力之用。

犬鬼：妖力高强的魔物以犬的姿态出现，便被称为犬鬼。用处与犬神基本相同，但危险性却更大于犬神。万一主人本身的灵力无法压制它，便有可能被它吃掉。由于是魔物的关系，血祭的威力会比犬神高，但发生逆风的可能也大得多。（犬神犬鬼在式神中，是地位很高的一种。有些术者甚至是被它们操控的。）

五芒星咒术：虽然是咒术的基本，但很有威力。普通的五角星是其施术符号，咒文是“临兵斗者皆阵列在前”（摘自文献的咒文，很难说有没有记载错误）。可以用于加强封印的力量，也可以用于攻击和召唤式神。尤其对付低级灵，绝对有效:)。

游浮灵：死去的人，不相信自己已经死了，或者对世间还有留恋，便会变成游浮灵在人间游荡。很容易被术者召唤来当作临时式神操纵。

地缚灵：死去的人，对某一个特定场所有深厚的感情或者意念，其灵魂便会在那里逗留不走，完成死者为完成的愿望，也就是闹鬼。一般来说，除灵师对付的都是这种灵。（捎带说一下，灵魂力量的强大，不在于腕力，而在于心中的感情。不论爱恨，感情越强烈，灵魂的力量就越大。这一点和我国的修炼不太一样。）

阴阳术在日本古代，一直都是很盛行的法术。当时的人们常常请阴阳术士来为他们祈福、除灵。像役小角和安倍清明就是当时顶顶有名的阴阳术士。据说直到现在，在一些古刹里还能找到关于阴阳术的轴卷（也有人说，在图书馆就能找到。但是那些书上的记载已经不知道是多少次翻版，很可能不准确了）。而在日本的当代漫画中，那些除灵师们大多也是使用阴阳术的。阴阳术在日本流传之广，可见一二了。

在传说中，鬼的种类相当多--有吃人灵魂的为生的，有狐狸幻化成的，有雪山上居住的雪女，也有地狱来的邪灵......甚至有一些是靠吃人类面孔为生的。至于吸血鬼，大概是后来从西洋流传而来的种族（吸血鬼的日文发音都跟英文发音很像）。总的来说，鬼大致可以分为水、火、风、暗、悍这几种。水，当然是指可以自由操控水的妖怪。这类妖怪的代表是河童和雪女。火系的妖怪很少，吸血鬼大概算吧（口气不确定）？风，所谓的“风师”和雾天狗便是代表。

暗，大多数妖怪都属于这一种，喜欢黑暗，秉性邪恶，魔法是其拿手好戏。这种妖怪的代表太多，我不说你也知道。悍，这种妖怪没有任何异能，只是单纯的身体强壮，攻击力奇大，难于伤害。外形多半是魁梧如山，狰面獠牙，脸色铁青或者赤红。这种妖怪基本来说等级很低，其他随便那一系的高等妖怪都可以很轻易地杀死它们。在这些鬼中，有很多是可以靠吞吃别的鬼来提升自身的力量的。吃法各式各样，有的只是吞吃对方的灵魂，有的连肉体一起吃掉，有的吞吃对方的妖力，让对方从９级一下子成为２、３级。有这种能力的鬼有时也会寻找灵能者吞噬，因为吃掉灵能者获得能量比吞吃妖怪获得能量要多--尤其是那种灵能没有觉醒，完全没有攻击能力的。

阴阳道的应用，一开始是为了国家统治上的需要，例如判定祥瑞灾异，或於建立新都时，勘定风水、地相，以寻求思考和行动上的参考准则的一切思想和理论，甚至包含军事战略及作战情报的搜集也都逐渐成为其执掌之一。平安时代后，为了回应朝廷贵族的需要，阴阳师也开始占卜、祭祀、判定吉凶时刻或方位。

阴阳术最为典型的代表作有《易经》等

朱雀，亦称“朱鸟”，古代神话中的南方之神。。又可说是凤凰或玄鸟。朱雀是四灵之一，也和其他三种一样，它是出自星宿的，是南方七宿的总称：井、鬼、柳、星、张、翼、轸。联想起来就是朱雀了。朱为赤色，像火，南方属火，故名凤凰。它也有从火里重生的特性，和西方的不死鸟一样，故又叫火凤凰。古籍记载在古籍的记载中凤是一种美丽的鸟类，而以它的歌声与仪态为百鸟之王，它能给人间带来祥瑞，同时也拥有‘非梧桐不栖，非竹实不食，非醴泉不饮’的特殊灵性，朱雀，亦称“朱鸟”，形体似凤凰，南方之神。因其形似鸟状，位在南方，火属性，得以在游戏中经常以凤凰形状出现.但其实朱雀和凤凰是两种不同的生物，凤凰是百鸟之王，而朱雀却是天之灵兽，比凤凰更稀有尊贵，破坏力也更强.南方七星井、鬼、柳、星、张、翼、轸联为鸟形，称朱雀。由于它是“羽虫”之长，所以和“鳞虫”之长的龙在传说中就渐渐成了一对，一个变化多端，一个德性美好，就成了民俗中相辅相成的一对，更由于龙象征至阳，而原来也有阴阳之分的凤（凤为雄，凰为雌）在跟龙相对之后就渐渐的成为纯阴的代表凤凰的原形而凤凰它的原形有很多种。如锦鸡、孔雀、鹰鹫、鹄、玄鸟（燕子）等等，又有说是佛教大鹏金翅鸟变成的。凤凰神话中说的凤凰是有鸡的脑袋、燕子的下巴、蛇的颈、鱼的尾、有五色纹。又讲凤是有五种品种，以颜色来分的：红是凤、青则是鸾鸟、白是天鹅、另有黄和紫的。玄鸟的说法而玄鸟的说法就是从《诗经·商颂·玄鸟》说：‘天命玄鸟、降而生商、它殷土芒芒。古帝命武汤、正域彼四方。’中，就是殷商说的后代说自己的先祖－契是由玄鸟生下来的，建立强大的商朝。因此玄鸟就成了商人的始祖了。《史记·殷本记》也记了这段历史：‘殷契、母曰简狄，有绒氐之女，为帝喾次妃......三人行浴，见玄鸟随其卵，简狄取而吞之，因孕生契。’ 除了殷商之外，战国时的秦，满清的始祖和朝鲜新罗的始祖也是和仙女吞食玄鸟卵有关的。不论玄鸟或是凤凰，都是随道教的发展，而把它由一只雀鸟，或孔雀或山鸡等等，先变成一个半人半禽的、传人兵法的仙女到完全是人的仙女，都是随道教的发展的。朱雀和宗教道教兴起后，朱雀为道教南方七宿星君、四象之一。为二十八宿的南方七宿(井、贵、柳、星、张、翼、轸)，其形象乌，位于南方，属火，色赤，总称朱雀，亦名“朱鸟”。《太上黄箓斋仪》卷四十四称南方朱崔星君为：“井宿天井星君，鬼宿天匮星君，柳宿天厨星君，星宿天库星君，张宿天秤星君，翼宿天都星君，轸宿天街星君。”至于其形象，《道门通教必用集》卷七云：“南方朱崔，从禽之长，丹穴化生，碧雷流响，奇彩五色，神仪六象，来导吾前。”同时，道教也将其用于炼丹术语，如《云笈七籖》卷七十二引《古经》“四神之丹”称：朱崔者，南方丙丁火朱砂也，刨液成龙，结气成鸟，其气腾而为天，其质阵而为地，所以为大丹之本也，见火即飞，故得朱崔之称也。   
同时，凤也表示季节和方位。青龙的方位是东，代表春季；\*\*的方位是西，代表秋季；朱雀的方位是南，代表夏季；玄武的方位是北，代表冬季。  
井宿——有星八属双子座，史记天官书：“南宫朱鸟权衡，东井为水事。”博雅：“东井谓之鹑首。”晋书天文志：“南方东井八星，天之南门。”鬼宿——有星四，属巨蟹座，星光皆暗，中有一星团，晦夜可见，称曰积尸气，史记天官书：“舆鬼鬼祠事”博雅：“舆鬼谓之天庙。”晋书天文志：“舆鬼五星，天目也。”观象玩占 ：“鬼四星曰舆鬼，为朱雀头眼，鬼中央白色如粉絮者，谓之积尸，一曰天尸，如云非云，如星非星，见气而已。”柳宿——有星八，均属长蛇座，礼月令：“季秋之月，旦，柳中。”尔雅释天：“咮谓之柳，柳鹑火也。”汉书天文志：“柳为乌啄，主草木。”晋书天文志：“柳八星天之厨宰也。”星宿——有星七，六属长蛇座，星宿一即此座α，西名为Alphard，孑然独照，光度列为二等，礼月令：“季春之月，昏，七星中。”又：“孟冬之月，旦，七星中。”史记天官书：“七星主急事。”观象玩占：“周礼鸟旗七旒，以象鹑火。”谓七星也。张宿——有星六，均属长蛇座。史记天官书：“ 张素为厨，主觞客。”汉书天文志：“张嗉为厨，主觞客”广雅：“张谓之鹑尾。”观象玩占：“张六星为天府，一曰御府，一曰天昌，实为朱鸟之嗉，火星也。”翼宿——有星二十二，第一至第十一属巨爵座，十二至十四属长蛇座，外二星，又六星皆不明，为二十八宿中星数最多者，礼月令：“孟夏之月，昏，翼中。”史记天官书：“翼为羽翮主远客。”晋书天文志：“翼二十二星，天之乐府，主俳倡戏乐。”轸宿——有星四，即乌鸦座γ、ε、δ、β。δ为美丽双星，其色一黄一紫。礼月令：“仲冬之月，旦，轸中。”史记天官书：“轸为车，主风。”兴趣：锻练、钓鱼。  
  朱雀作为南方神兽掌管天下火焰，天生拥有神力，主杀戮，与青龙、白 虎、玄武共称四神兽。  
  凤乃万鸟之王，天生可以统御万鸟。因德行高尚象征祥瑞且与佛关系良好，所以也被称为佛鸟。（其状如鸡，五彩而文，名曰凤皇，首文曰德，翼文曰义，背文曰礼，膺文曰任，腹文曰信。是鸟也，饮食自然，自歌自舞，见则天下安宁。）—<山海经?南山经>   
  不死鸟（phoenix/Φο?νικα?）源于西方的一种神奇鸟类。知道自己要接近死亡的时候（每 500年或1461年），它都会用芬芳的树枝来筑巢，然后在火焰中燃烧。当它快燃尽的时候，会有一只新生的不死鸟从火焰中飞出。它会用没药树的汁液涂在死去不死鸟的尸体上并和它一起飞向太阳之城——Heliopolis。它会将卵放在太阳神的祭坛之前。  
  理论上来说这三者几乎没有任何关系，但因为凤与朱雀长相十分相似又都居住在南方，且凤因与佛相处颇为融洽就被认为有了佛陀涅磐重生的能力，而这与不死鸟的欲火重生又不谋而合。所以，近代小说中朱雀、凤和不死鸟合体成为了一种动物。其实这三者几乎没有什么联系。但据一些神话及传说记载，在某些极其严重的灾难降临之时他们也会有一定的交集。

**凶匙**——拥有神奇的能量，传说他是开启地狱大门的钥匙。

能够使用钥匙的人，可以穿越空间的间隙，进入任何异于人类生存的空间，地狱，黑色国度，魔界，迷失之城，亚特兰蒂斯城，血匙的拥有者是一位达到巅峰的血族。不过拥有血匙绝对是一个错误，永远都不安宁。

　　尸手——第一位血族该隐的左手，手中藏有世界的秘密。

手象征着力量，藏着关系到全世界的重大秘密，所以他的手被人砍走了。

**腐镯**——疾病之源 传播瘟疫 史上所有的大型瘟疫都是腐镯造成的 （如 黑死病）

西西里，以为撒巴特的血族，带着这被诅咒的古老魔物来到这里，这是传播瘟疫的疾病之源，它早就了几十年后的黑色病，这种疾病在欧洲肆虐横行，想起了将近两亿人的死亡浪潮，可怕的后果迫使这位血族从新封印了魔镯，当魔镯重现，必定引起一场重大的瘟疫。

**魔偶**——能吸食人的血液 并化成所吸食过人或血族模样

魔幻人偶本来是一个少女，在初拥失败后，伯爵用尽一切办法，将女儿的魂魄嫁接在人偶上，可惜她并不是很成功，人偶拥有了自己的意识，忘记了作为人类的一切记忆，她会饥饿，喜欢吸食血液，身体和外貌可以幻化成吸食过的人的样子。

**骨琴**——声音的魔力 粘上血后能发出骨胳 咯吱咯吱的响声 会化成保护骨琴主人的骨甲

一副古老的肋骨，骨头黏上血后会发出声响，具有魔力的声音会让人感到乏力，将骨骼套在身上，会化成盔甲，保护骨琴的主人，它并不会像骨头一样易碎，拥有着极强的防御力度。

**血杯**——会溢出鲜血的杯子 可以溢出指定某人的鲜血 喝了血杯中的血能够在一段时间内 拥有血液主人的能力

会溢出鲜血的杯子，可以溢出指定某人的鲜血，喝了血杯中的血，能够在一定时间内拥有血液主人的能力。

**灵杖**——恢复的能力 能诱发出血族成员新的能力 也能引发人类或动物的能力

灵杖本是精灵族的水之神杖，拥有医疗重伤的能力，收到了血族的诅咒影响，异化了他本来的神力，神杖发出的光，能诱发血族成员新的能力，也能引发人类或动物的能力。

**魂戒**——能够控制人的思想 对血族成员同样有效 可引发人的邪恶欲望

大地裂开的深渊中发现的宝石戒指，散发着紫色温和的光芒，但他能够控制人的思想，对血族成员同样有效，但是戒指本身的灵魂是邪恶的，所以佩戴戒指的人，容易引发邪恶的欲望。

**屠刀**——传说这把刀杀死过500W人 被屠刀杀死的人的灵魂就附在刀上 成为刀主人的奴隶 手握屠刀就等于拥有500W的死灵战士

天使刺，又称屠刀，曾有五百万让你死在刀下，被杀的灵魂附带诅咒，被禁锢在屠刀上，造成了武器无尽的怨念，让拥有陷入无尽的杀戮深渊。

**刑斧**——持斧人可将力量提升数十倍 但同时身上会流血不止，痛苦不堪，强烈的痛苦触发体内的斗志，当斗志达到一定的程度，斧头上的吸血蝙蝠便会复活，跟着斧头主人一起参与战斗。

**幻镜**——血腥女伯爵伊丽莎白，第十三个寝室的墙壁上有一面镜子，将血滴在镜面上就能看到血液主人的过去 镜中反射的光可使影响人和血族的能力 光本身也有很强的杀伤力 是幻镜主人的盾牌

**鬼灯**——惑水晶球之提灯，又称鬼灯，光芒能使人产生幻觉，并能控制人的行为，提灯上镶嵌了一个能够迷惑人心的水晶球。

**毒瓶**——将血滴入瓶中 血液几天内在瓶中产生异化，整屏血会变成清澈的毒水，那是异化的血， 喝了瓶中的异化血可使人 兽或血族发生变异 变成恐怖暴戾的怪兽 能力暴增